

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（朱中一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人作为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诚咨询”或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快速熟悉公司治理架构与运营模式，主动跟进公司经营动态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知识，积极开展履职工作。

本人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至今担任中诚咨询独立董事，现将本人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、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及独立性情况

（一）独立董事基本情况

朱中一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5 年 4 月出生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博士研究生学历，法律专业教授。1999 年 8 月

起至今于苏州大学担任法律方面教师；2001年5月至今于江苏新天伦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；2025年12月至今，担任中诚咨询独立董事。

（二）独立性情况说明

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人任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》等规定的独立性要求，任职期间内，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，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未在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，亦不存在其他影响独立性的情况，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。

二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

（一）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情况

本人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朱中一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开始，该次会议时间是2025年12月25日，本人2025年度暂未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。

（二）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

2025年度，本人未参加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。

（三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、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、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、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、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等情况。

（四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

本人任期自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开始，暂未开展此项工作。

（五）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

本人任期自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开始，暂未开展此项工作。

（六）现场工作情况

本人任期自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开始，本人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共 1 天，了解公司经营状况、管理和内控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。

（七）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

本人任期自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开始，暂未开展此项工作。

（八）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况

本人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就任公司独立董事后，第一时间启动履职工作。一方面，全力配合公司完成北交所独立董事信息报备，细致核对个人资质证明、从业经历等材料，确保信息真实准确、符合监管要求，顺利完成报备流程；另一方面，系统研读公司年报、战略规划等核心资料，并与管理层开展多轮沟通，深入了解公司业务布局、运营现状与发展目标，为后续独立履职筑牢基础。

（九）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

2025 年，公司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，定期沟通公司运营情况，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。

三、 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（一）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

本人任期自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开始，暂未开展此项工作。

（二）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

本年度不存在相关情况。

(三) 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

本年度不存在相关情况。

(四) 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本人任期自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开始，暂未开展此项工作。

(五) 聘任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

本人任期自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开始，暂未开展此项工作。

(六) 聘任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

本人任期自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开始，暂未开展此项工作。

(七) 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本年度不存在相关情况。

(八) 提名董事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

本人任期自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开始，暂未开展此项工作。

(九) 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

本人任期自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开始，暂未开展此项工作。

四、 总体评价和建议

虽然履职时间尚短，但我已通过认真研读、多方沟通，对公司的业务布局、运营现状与战略规划形成了较为系统、深入的认知。未来，我将持续发挥法律专业优势，以独立、公正的立场参与公司决策，与

各位董事、管理层紧密协作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朱中一

2026年4月21日